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2 年 12 月 20 日

發稿單位：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聯絡人：襄閱主任檢察官康惠龍

桃園檢警調召開強化選舉查察會議 盤點檢視重點工作 提升選舉查察效率

最高檢察署因應第 16 任總統、副總統與第 11 屆立法委員選舉投票將屆，於前（18）日邀集相關選舉查察工作之中央機關首長及全國一、二審檢察長舉行強化選舉查察會議，就選前最新形勢深入檢討、強化策進作為，並就近期重要偵查實務問題充分交換意見，以凝聚執法共識。

本署為持續加強桃園地區選察查察工作，於今（20）日上午、下午，由本署檢察長俞秀端率同選舉查察執行秘書黃榮德主任檢察官及各責任區主任檢察官，分別至法務部調查局桃園市調查處、桃園市政府警察局，舉行桃園地區強化選舉查察會議；桃園市調查處處長李文義及所屬主管、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局長吳坤旭及各警分局分局長、偵查隊長均出席，深入檢討目前選舉不法情資與強化作為。

會中，本署除轉達最高檢察署於上揭會議就明年二合一選舉查察，執法團隊應眾志成城，突破困境，有效控制選舉賭盤，密切掌握不實訊息；村里長民選公務員赴陸無償接受招待，是否涉及不法認定標準，選前三週各機關尚須檢討改進；以及檢、警、調、廉、移等執法團隊，應堅守司法

中立、程序正義，秉持公開、公平、公正，維護人民不受威脅、利誘、欺騙，讓國人在自由的意志下選賢與能之重點與結論外；並就桃園轄區內目前受理選舉查察案件，與承辦人員重新檢視，具體深入討論蒐證方向及偵辦進度，同時要求在投票將屆之 20 餘日，事先規劃人力及案件偵辦期程，務必全體全心全力投入選舉查察工作。另外，對於境外勢力介選案件，應依最高檢署會議所揭槩認定標準及要件，積極蒐證，審慎查證，釐清案情，展現桃園選舉查察團隊，打擊妨害選舉不法行為之態度及決心，遏止不肖分子，維護乾淨選舉環境，讓民眾不受外力干擾下，順利完成本次選舉。



檢調強化選舉查察會議



檢警強化選舉查察會議

